2021年度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制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推动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业、广播电视业、文物事业和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接落实中国生态康养旅游名市建设工作，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旅游资源整合与开发，推进全域旅游，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

（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和文物活动，指导推进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四）指导管理文化艺术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巴蜀文化和朝天特色文化传承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惠民工程，负责对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和竞技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协调配合各部门、各行业、各社会团体开展体育活动；指导和推动学校体育、城市体育、农村体育及其他社会体育的发展。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和统筹参加上级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区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

（七）组织实施文化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监测文化旅游经济运行，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科技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

（八）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单位申报等工作。负责组织遴选、申报区级（含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指导监督博物馆和社会文物工作。组织实施申遗及管理工作。

（十）指导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市场。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监督管理全区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十一）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对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文化旅游体育园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新业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制定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二）统筹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辖区内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市场的违法行为，加强行业监管和督查督办，维护市场秩序。

（十三）制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客源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十四）指导全区广播电视宣传和创作题材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和收录管理。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五）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工作，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安全播出和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业务的监管，指导对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十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事业产业融合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传承。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巩固旅游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国际旅游竞争力。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品牌创建成效显著。**成功创建成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成功创建成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目前正全面启动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曾家镇成功创建为天府旅游名镇；罗圈岩村成功创建成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加强乡村旅游品牌培育，建成七彩滑道、岭上石林景点、岭上茶园、岭上果园、“岭上仙居”等体验业态，打造“岭上云隐”精品民宿和“岭上大堂”小型接待中心。做好A级景区复检相关工作，指导推动景区实现了标准化提升。

**二是项目工作有序推进。**储备朝天区天池山户外营地建设、曾家山山地体育公园建设等项目11个，总投资296.53亿元。抓项目建设。积极推进荣乐养生谷、曾家山原乡、云顶滑雪小镇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曾家山智慧旅游项目、曾家山养生文化展览馆全面竣工；大安寺修缮、中子铺细石器文化博物馆加快推进。抓项目资金争取。策划包装“明月峡蜀道文化产业示范园项目”通过全省竞演，成功争取全省文旅融合示范项目1200万元；天府旅游名县获得3000万元奖励；加快中子铺遗址和曾家山、明月峡、水磨沟景区提升专项债项目包装争取。

**三是宣传营销取得突破。**高质量举办全省旅游景区发展大会、大蜀道文化旅游节和2021全市文旅发展大会等重大文旅节会，曾家山景区建设、标准化管理经验得到副省长罗强同志充分肯定，朝天文旅美誉度进一步提升。抓智慧营销。智慧营销实现突破，投入600余万元新建曾家山旅游大数据中心，与携程、马蜂窝等平台开展旅游产品网上“一站式”服务，持续推广“云游朝天”智能服务小程序，为游客提供导游导览、预约预订等完备的“吃住行游购娱”服务，实现“一部手机游朝天”。

**四是公共服务质效实现提升。**大力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文艺活动和群文活动，成功举办了迎新春美术作品、音乐舞蹈创作采风活动、庆祝建党100周年“阅读之星”诵读大赛、广场舞大赛等系列活动，创作歌曲20余件、美术书法作品100件、舞蹈作品12件；承办了书香广元•全民阅读启动仪式、“永远跟党走万人踏歌行”大型群众文化活动、“颂百年辉煌 承千年技艺”全省非遗系列文化活动，开展知客讲党史暨送文艺下乡活动、送文艺进景区演出活动等群文活动85场次，为全区上下奋战“十四五”开局提供了优质精神食粮。加强国家级、省级非遗传承人管理，积极申报张菊花、刘三佳、方兴明、刘钦林为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协会2020年度优秀传承人；文化扶贫被省文旅厅表彰为全省成功案例，麻柳刺绣传习所被命名为四川省级非遗扶贫就业工坊，朝天手工核桃饼制作技艺、中子月饼制作技艺被命名为第六批广元市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平溪傩戏和珊瑚玉雕被命名为广元市非遗扩展项目名录。组织全国史前考古专家对中子铺遗址及其周边环境进行了考察，对曾家山的文化资源进行全面摸排和考古调查，健全文物安全责任体系，全年开展文物巡查12次，确保了文物安全。

## 二、机构设置

 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属财政一级预算单位，现有机构数4个，总编制3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参公管理7人，事业编制21人，工勤人员2人。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138.72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41.77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创建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413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38.7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413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3.84万元，占23.53%；项目支出3164.88万元，占76.4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138.72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1.77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创建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38.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41.77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创建天府旅游名县奖励资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38.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884.05万元，占93.8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5.06万元，占2.05%；卫生健康支出35.88万元，占0.87%；农林水支出81.71万元，占1.97%；住房保障支出52.03万元，占1.26%。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138.72，完成预算100%。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决算为3884.05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决算为85.06万元，完成预算100%。

**3．医疗卫生健康与计划生育支出:**支出决算为35.88万元，完成预算100%。

**4、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52.03万元，完成预算100%。

**5、农林水支出：**支出决算为81.71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3.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74.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99.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5万元，完成预算99.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7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75万元，**完成预算99.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9万元，下降3.1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75万元。国内公务接待63批次，525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7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天府旅游名县创建、执法队执法工作公务接待、中子铺遗址项目建设公务接待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9.65万元，比2020年增加10.03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增加导致运行经费的增长。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71.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25.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7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5.86万元。主要用于大安寺修缮保护项目、曾家山大数据中心项目、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曾家山旅游度假区重要节点及业态景观提升项目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共有车辆0辆。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对5个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1（项）01：指行政运行。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1（项）02：指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1（项）11：指文化创作与保护。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1（项）12：指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1（项）99：指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2（项）04：指文物保护。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6（项）99：指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8（项）99：指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09（项）04：指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7（款）99（项）99：指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项）05：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10（款）11（项）02：指事业单位医疗。

14.住房保障（类）221（款）02（项）01：指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2021年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属财政一级预算单位，现有机构数4个，总编制3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参公管理7人，事业编制21人，工勤人员2人。

（二）机构职能。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负责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并组织实施。按照行政许可权限履行行政审批职能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

（三）人员概况。

2021年末实有在职人员56人,其中:行政人员21人，参公管理人员4人，事业人员30人，工勤人员1人。固定资产总额16455.92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度收入4138.72万元，其中年初预算3868.72万元，调整预算数4138.72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支出4138.72万元。1、基本支出973.8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74.19万元，商品服务支出99.65万元。2、项目支出3164.88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我单位严格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认真编制了2021年预算，符合预算编制要求。

 2021 年初预算安排3868.72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138.72万元，支出4138.72万元，调整原因为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增加。

1. 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三）自评质量

1.我单位根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整体自评指标得分96分。

2.对项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自评得分96分，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3.我单位根据财政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公开公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整体上看，2021年我局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严格执行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

（二）存在问题。

1、年初编制的预算不够精确，导致年内预算追加较大。

2、预算执行还有待加强，年终有结余，加快支出。

3、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有待加强，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改进建议。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审核，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形成项目实施、监控、结果评价的依据。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各部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关于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广元市朝天区区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及时对2021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自评，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我区现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各1个，以及2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是我区实施的重要文化惠民项目。我局主要职能是监督“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的合理、规范、安全使用。

二、资金到位情况

“三馆一站”是公益性窗口服务单位，所需资金均按规定由国家和地方财政预算，项目无自筹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部门** | **资金计划** | **资金到位** | **其中：中央补助80%** | **其中：省级补助6%** | **其中：县级配套14%** | **资金性质** |
| 1 | 图书馆 | 20 | 20 | 16 | 1.2 | 2.8 | 预算资金 |
| 2 | 文化馆 | 20 | 20 | 16 | 1.2 | 2.8 | 预算资金 |
| 3 | 乡镇综合文化站 | 125 | 125 | 100 | 7.5 | 17.5 | 预算资金 |
| 合计（万元） |  | 165 | 165 | 132 | 9.9 | 23.1 |  |

2021年中央、省级补助资金141.9万元，地方配套23.1万元，共计165万元；中央、省、县财政已经按经费使用单位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三、资金使用情况

图书馆：2021年用于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13.84万元；办公业务费用及零星业务设备更新等7.27万元。合计免费开放支出21.11万元。

文化馆开展宣传活动、组织群众文化活动及办公业务费用52.9万元；业务用房修缮及器材设备更新等零星支出15万元。合计免费开放支出67.9万元。

 乡镇文化站：2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送文化下乡及乡镇组织本辖区内文化建设民生工程的文化活动及培训，免费开放支出76.5万元。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项目资金支出中，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预算指标、使用范围、支出标准以及项目进度及时支付项目资金，在项目资金使用中，严格执行《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文化馆、图书馆、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和《乡镇综合文化站(馆)免费开放资金管理使用办法》，不存在违规违纪现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三馆一站”面向社会全面开放，全年惠及群众180万人次。举办“文化下乡活动”50余场次、“送图书下乡”“送戏下乡”150场次、还先后走进全区25个乡镇、10余所中小学进行文艺演出，开展群文辅导、讲座、排练，让广大老百姓在自己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免费的文化服务。

（二）目标质量完成情况

朝天区文化馆被国家文化部评定为“二级文化馆”，区图书馆被国家文化部评定为“二级图书馆”；实施免费开放后不存在违规收费现象。购买服务、文化下乡措施得力。

（三）目标进度完成情况

 “三馆一站”面向社会全面全天候免费开放，全区群众年均20万人次受益。全面优质高效完成了目标任务。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坚持以人为本、注重民生、优化服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文化惠民深入人心。通过会议、公告、电视广播、制作手册等多种方式多方式进行广泛宣传，群众对三馆免费开放政策的知晓率和认知率普遍提高。

（五）项目的可持续性效益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国家及地方财政每年均适当给予补助，保障项目可持续性。

（六）项目的受众满意度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过程中充分发挥了地方文化队伍和文艺骨干作用，大力开展城乡群众积极参与的群众文化活动，让广大城乡群众享受文化成果。不仅大力弘扬传播本地特色文化，同时还将文化大餐送到群众家门口。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市、县级财政投入力度不大，区财政仅仅按政策给予配套，“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要做好，要得到社会的认可，还需地方财政不断加大投入力度。二是对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使用监督检查的力度不够。

（二）相关建议

一是区级财政应加大对公益性场馆免费开放的更多投入，确保“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有力、有序开展。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扩大编制，加大专业人才招聘力度。文化馆是一个专业技能很强的部门，缺少专业技能人才，工作举步维艰。三是对乡镇的免费开放资金预算应根据乡镇人口多少、地域面积大小以及免费开放力度等多方面因素来划分资金额度。四是建议努力创新服务内容，丰富主题，提升免费开放的品牌化水平。贯彻以人为本、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群众，既提供雅俗共赏的普适性内容，也提供雅俗分赏的对象化内容，引导服务对象成为参与公共文化创造的主体。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中央和省美术馆 公共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文旅体局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165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165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65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65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三馆一站”面向社会全面开放，全年惠及群众180万人次。举办“文化下乡活动”50余场次、“送图书下乡”150场次。 |  “三馆一站”面向社会全面开放，全年惠及群众180万人次。举办“文化下乡活动”50余场次、“送图书下乡”150场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全年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年度完成送图书、文化下乡数量 | =150场 | 150场 |  |
| 到达乡镇个数 | =25个 | 25个 |  |
| 到达贫困村个数 | =64个 | 64个 |  |
| 全年免费开放天数 | ≥360天 | 365天 |  |
| 质量指标 | 文化下乡及戏曲下乡演出覆盖率（≥\*\*%） | >=95% | 98% |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 ≤165万元 | 16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对三馆免费开放政策的知晓率和认知率 | >=90% | 90% |  |
| 让贫困地区人民共享文化成果 | 有效 | 有效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传承优秀文化、本土文化、民族文化 | 有效 | 有效 |  |
| 持续送图书及文化下乡时间 | 定期 | 定期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8% |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关于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报告**

为切实加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运行维护专项资金的使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确保专项资金安全、规范运行。我局高度重视，结合区域实际精心组织实施，对照省市要求及时自查，责成专人进行全面评估。现将我区2021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朝天区2021广播电视运行维护项目专项资金189.18万元，其中：省级计划147万元，除去省级代扣21.77万元外省级实际下拨补助资金125.23万元，市级配套24.5万元，区级配套39.45万元。该项目的实施主要为全区提供突发事件应急广播服务；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服务；广播电视发射台正常运行；保障全区3.95万户（其中：直播卫星3.4万户、地面数字电视0.55万户）电视户户通设施设备长期通、优质通；保障全区12个乡镇124个行政村15个社区和1200个组终端的应急广播村村响正常播放；确保14个无线地面数字电视高山基站的正常运行；确保235个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的规范服务；实现全区电视覆盖率达到100%，本地节目覆盖达到了80%，确保我区公共服务运行落到实处。

为加强全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运行规范高效，我区层层压实责任，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先后制定了《朝天区广播村村响管理办法（试行）》《朝天区乡镇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管理考核细则》《区文旅体局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办法》《2021年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高山无线发射基站运行维护督查方案》《区文旅体局公共服务运行维护（代维公司）考核细则》等相关文件，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和年终量化考核体系，进一步规范了公共服务运行，确保了项目的高质量实施。

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是2021年广播电视运行维护项目的实施主管单位，主要负责项目方案编制、备案、立项、招投标及项目日常事务管理，对项目的实施、资金的分配、管理、拨付等进行了详细的规范，负责项目资金审核，按项目进度拨付资金；负责项目监管，确保项目规范化实施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朝天区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实际，2021年主要完成以下项目绩效目标。

**1.应急广播村村响系统运行维护。**实现全区12个乡镇139个行政村（社区）1200个组的终端2300个喇叭的应急广播村村响网络传输中断率≤0.05%，应急广播村村响工程按规定做到按时播放率≥95%，村村响日播放时长≥3小时，日播放频次≥3次，应急广播村村响终端接收正常率≥98%。

**2.区级应急广播播控平台运行服务。**确保已建成的区级应急广播平台100%正常运行，与上级互联互通，应急信息转发率100%。

**3.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切实加强运行维护管理服务质量，着力提高用户满意度。确保全区3.95万余户的电视户户通工程正常运行≥95%，智慧广电APP用户信息录入率100%，APP线上线下派单率≥100%，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能力得到提升，群众满意率≥95%。

**4.高山基站运行维护。**做好14个无线地面数字电视高山基站的运行维护，确保设备完好和运行正常，停播率≤0.05%，保障群众正常免费收听收看广播电视节目，确保本地节目优质接收，群众满意率≥95%。

**5.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规范运行。**确保235个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的规范运行，网点信息准确率达到100%，做好各类台账的登记、数据上报。

**6.低保户服务。**为低保户提供免费或低收费收看有线数字电视服务，保障全区650户免费收看有线数字电视服务。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绩效自评的目的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本次项目绩效自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实施步骤：一是准备阶段，组织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的相关规定，确定评价范围和对象，明确评价的目的、内容、任务、依据，掌握评价的时间和有关要求。二是实施阶段，安排绩效自评工作，制定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单位自评并完成和上报自评报告。三是总结阶段，总结评价工作经验，进行一步完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装订归档绩效自评资料。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四川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30件民生实事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广办发〔2021〕4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广播电视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21〕39号），下达我区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专项资金125.2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朝天区2021年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运行维护专项补助经费省级147万元（其中省级代扣21.77万元），实际省级下拨补助资金125.23万元，市级配套24.5万元，区级配套39.45万元，共计189.18万元。

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农村应急广播村村响体系建设的运行维护，地面无线数字电视高山无线基站的运行维护，村村通、户户通、无线数字电视机顶盒接收设备的维护，全区广播电视传输主干线光纤链路的运行维护，为全区低保户或低收费收看有线电视服务、其他直接保障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工程正常运转的其它费用。

资金使用计划分两个部分：一是采用招标方式确定运行维护单位，负责全区整个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工作。二是划拨专款给12个乡镇，由各乡镇具体负责区域内的村级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工作。

**2.资金到位。**2021年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省级专项资金125.23万元，到位率100%。市级配套24.5万元，到位率100%。区本级配套39.45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1）村级应急广播系统运行维护**

12个乡镇和原214个村广播村村响平台的运行维护，按1000元/村的标准补助，支出22.6万元。

**（2）区级应急广播播控平台运行维护**

加强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已建成的区级应急广播播控平台和区级应急广播村村响平台正常运行，支出16.4万元。

**（3）电视户户通（村村通）设备维护维修补助费用**

按10元/台的标准补助维修经费和交通补贴，支出39.5万元（含购置200套高清直播卫星接收机）。

（4）**全区撤乡并镇强村并组设备系统并网改码费用**

系统改码内容包括12个乡镇广播平台，被撤89个村平台，600个村民小组终端等，支出26万元。

1. **公共服务网点维修维护补助，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维护设备购买，广播电视传输主干线光纤链路维护等费用**。

 该项全年支出25.62万元。

**（6）为低保户提供免费或低收费收看有线数字电视服务 。**

本地区低保户符合免费收看有线数字电视服务有560户，每户每年免基本收视费276元，支出15.46万元。

**（7）乡（镇）广播村村响终端维修维护补助费用**。

根据《朝天区“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管理考核细则》广朝广电领办发([2020]01号)文件精神，由各乡镇负责本区域广播村村响工作，全区根据各乡镇村村响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给予一定的运行维护经费补助，全年补助资金支出27.78万元。

**（8）乡镇、村前端机房监控安装费用。**

为确保广播村村响安全播出工作，实现全区12个乡镇139个行政村（社区）24小时实时监控。全年支出费用15.82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切实规范管理，健全财务制度。**不断完善修订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取设立专职项目财务会计、建立项目财务专账等方式进行及时核算。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条款及项目实施进度申报、支付项目款，严把项目资金支付审核关，杜绝多支、少支情况发生，提高了资金使用的社会效益。

**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资金专款专用。**做好专项资金跟踪监督检查，成立专项资金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方位跟踪监督检查。自觉接受本级财政和上级部门的审计、监督和管理，在整个专项资金的使用过程中，未发现违规使用、挪用、截留资金的现象。

**三是适时绩效评价，发挥资金效益。**切实加强对专项资金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分析，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定期组织项目领导小组对上年度所实施的专项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分析，对产生社会效益好的和不好的项目，我们都要进行对比、分析，及时调整项目实施思路及实施方案，尽量使资金投入到能产生最大社会效益的项目中去，惠及大多数群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成立朝天区2021年广播电视运行维护项目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确保项目的组织和实施。首先针对项目的前期规划、资金配套进行论证和安排;其次对项目建设提出具体要求，所有配送设备均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方式进行;最后对项目进行严格的竣工验收、审计查审，确保省级补助资金及县本级资金的合理使用。

**（二）项目管理情况。**2021年广播电视运行维护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要求实行政府采购。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按四川省应急广播技术标准和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安装规范要求进行。全部189.18万元用于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

**（三）项目监管情况。**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项目，项目符合本单位的职能要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执行，严格执行项目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专款专用，规范使用项目资金。保障项目资金用实、用好、发挥效能。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认真控制和监督，充分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存在违规违纪现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一是完成12个乡镇广播平台，原214个村（包括社区居委会）广播村村响平台的运行维护365次；二是完成区级应急广播平台运行维护24次，确保已建成的区级应急广播平台100%正常运行，与上级互联互通，应急信息转发率100%；三是做好电视户户通（村村通）设备维护，购置200套高清直播卫星接收机。四是完成12个乡镇89个村平台600个村民小组终端改码工作；五是做好公共服务网点维修维护，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维护设备购买，广播电视传输主干线光纤链路维护；六是为560户低保户提供免费或低收费收看有线数字电视服务；七是做好乡镇广播村村响终端维修维护工作。八是完成乡镇、村前端机房监控安装，实现全区12个乡镇139个行政村24小时实时监控；九是完成全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应急广播巩固提升；十是保障区委区政府交办的临时性、突发性的广播电视应急保障运行维护任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的持续实施，保证了全区广大偏远山区群众能清晰收听收看广播电视节目，让中央及省市节目以及朝天本地广播电视节目走进千家万户。及时将区委区政府的声音传递到全区群众中，同时让重要紧急信息可及时传达到广大群众中间，对突发事件处理提供了高效可靠的安全渠道。社会公众对收看收听质量满意度逐年提高，满足了社会公众对广播节目收听和电视节目收看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需求。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1年广播电视运行维护目标明确，管理到位，资金使用规范，按照项目规定的时间高效、有序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评价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一是我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运行维护维修量大、面宽，缺乏专业技术维修人员；二是部分乡镇虽建有公共服务网点，但无固定场所、无专职人员，网点作用发挥不够；三是目前“户户通”运行维护资金严重不足。

**（三）相关建议。**一是健全运维体系。研究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确保广播电视优质通、长期通；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队伍结构，努力提高专业人员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多渠道培养一支思想先进、业务过硬的维修队伍。三是积极主动寻求政策、资金、技术支持，建设形式多样、快捷高效、贴近群众的公共服务体系，努力缩小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城乡差距，充分保障偏远山区群众享受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权益，不断满足广大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村村通运行维护 |
| 预算单位 | 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189.18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189.18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89.18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89.18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广播村村响维修维护高山无线发射基站维修维护15座 34000户直播卫星运行维护 26000户有线电视运行维护 | 广播村村响维修维护高山无线发射基站维修维护15座 34000户直播卫星运行维护 26000户有线电视运行维护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全年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站运行维护 | ≥15座 | ‘=15座 |  |
| 直播卫星运行维护 | ≥34000户 | ≥34000户 |  |
| 有线电视运行维护 | ≥26000户 | ≥26000户 |  |
| 质量指标 | 确保电视用户正常收看 | 达标 | 达标 |  |
| 确保广播正常转播 | 达标 | 达标 |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 ≤189.18万元 | 189.1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全区人民听广播、看电视难的问题 | 达标 | 达标 |  |
| 满足了社会公众对广播节目收听和电视节目收看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需求。 | 达标 | 达标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关于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项目绩效评价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为进一步加快全区旅游业与信息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旅游产业素质及景区信息化服务水平，我局于2017年12月开始实施国家全域旅游项目。根据上级要求编报了国家全域旅游项目基金方案，方案上报省财政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审核通过并以（川财教〔2020〕 号）文件下达了专项经费预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朝天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旅游建设及运营、旅游大数据中心装修及安装、旅游大数据中心软件开发、旅游大数据中心MAS平台建设及接口分享、智能终端机旅游系统、智慧旅游地图及小程序开发等。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2021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资金全部按照项目要求进行专项使用。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我局到位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资金16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目总投资942.83万元，其中国家全域旅游项目资金160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实施单位自筹解决。该项目资金执行率100%。所有资金的支付合规合法，与规划方案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使用好2021年我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项目资金，我局在开展认真细致的摸底调查基础上，根据各项目实施村的实际情况，上报了项目资金分配实施方案，经区领导签批后，按照项目建设标准及工作要求进行实施。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实行专款专用，没有挪用、截留现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组成专门班子，实行领导亲自抓，专人具体负责，对项目统筹规划，统一管理，编制了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进度安排、建设方式、保障措施等，确保规划项目的科学性、实用性和效益性；制定并完善了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等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中央、省级专项资金项目建设的相关要求组织了实施；资金拨付严格按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

三、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朝天区智慧旅游建设及运营项目、旅游大数据中心软件开发、大数据中心MAS平台建设及接口分享。二是完成智能终端机旅游系统、智慧旅游地图及小程序开发等。

1. 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通过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有效掌握游客来源和游客到朝天后的行为分析。比如：过夜情况、线路选择情况、出行方式等有效的数据，为后续全域客流管理和精准营销提供数据支撑。

社会效益：通过游客来朝天的吃住行，游购娱的相关消费数据分析，对全区景区、餐饮饭店、住宿酒店、购物场所、交通站点、娱乐场所等提供有效的排行指数，通过朝天旅游微信公众平台和云游朝天小程序将我们优质的产品和企业推送给相关游客，提高精准服务的目的。

可持续影响：针对旅游管理者、游客和涉旅企业三大群体，长期提供智慧监管、智慧服务、智慧运营和应急指挥四大功能。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旅游行业经营主体满意度达到98%,涉旅企业满意度达到97%，游客满意度达到98%。

五、工作建议

由于我局财力有限，资金投入主要依靠国家、省、市级财政项目补助，国家全域旅游创建与相关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建议上级文旅部门加大对我局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投入。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
| 预算单位 | 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
| 预算执行情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160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160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60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160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目标完成情况 | 全年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旅游风景道建设，完成水磨沟至大滩旅游环线全域标识系统建设，景区提升打造。 | 完成旅游风景道建设，完成水磨沟至大滩旅游环线全域标识系统建设，景区提升打造。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全年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旅游风景道建设 | ≥55公里 | 55公里 |  |
| 全域旅游标识系统建设 | ≥90处 | 90处 |  |
| 质量指标 | 力争成功创建成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 完成 | 完成 |  |
| 时效指标 | 全年12个月。 | ≤12个月 | 完成 |  |
| 成本指标 | 预算范围内 | ≤160万元 | 完成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旅游收入增长率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带动就业 | 定性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无 | 无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文旅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 定性 | 优良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8% |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关于戏曲进乡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 基本情况
2. **转移支付概况**
3. 政策背景

我区根据上级要求编报了我区2021年度濒危剧种免费或低价票演出项目建设方案，方案上报省财政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审核通过并以（广朝财教〔2021〕63号）文件下达了专项经费预算。

1. **资金情况**

送戏下乡项目所有资金均按相关规定由国家和地方财政预算，无自筹资金。2021年送戏下乡项目5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1. **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送戏下乡资金54万元（广朝财教〔2021〕63号文件下达了专项经费预算。1-12月完成任务108场次，每场演出补助标准核定为5000元。

1. 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依据《关于开展2021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1）63号）》要求，确定的2021年度送戏曲下乡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绩效自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项目实施的相关材料进行综合分析，2021年度送戏曲下乡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要求。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 资金情况分析

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送戏下乡资金54万元，广朝财教〔2021〕63号），资金来源为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送戏下乡资金54万元，任务108场次，1-12月完成108场次。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是一项惠民工程，关系群众享受优质文化生活，关系和谐小康社会建设。中央对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通过“送戏下乡”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108场次。2021年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精心筹备，组织优质戏剧文化演出剧目。演出剧目包括《传承》《粉墨春秋》《花好月圆》《国风古韵》等。艺术家们真实细腻、幽默生动的表演，丰富多彩的艺术表演形式赢得了广大群众的喝彩，让来看戏的村民热情高涨，络绎不绝。通过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既丰富了老百姓的精神文化生活，又有效促进了我区新农村建设，同时也对助力我区脱贫攻坚，建设幸福美丽新朝天增光添彩。

1.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一是缺乏地方文艺人才和文艺演出队伍。二是地方财力有限，投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不足。三是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送戏下乡”每场5000元的补助标准较低，完成任务较困难。四是文艺节目形式缺乏创新。现阶段“送戏下乡”的节目在形式上无新意，容易产生审美疲劳，缺少与基层群众的互动。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基层文艺人才队伍建设，希望省、市对基层文艺人才和文艺爱好者加强业务培训。二是由于地方财力有限，需上级财政加大对偏远山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投入，特别是提高“送戏下乡”的补助标准，才能完成通过政府购买优秀文艺节目，让广大群众享受到均等的文化服务。三是创新节目形式，通过各省，各市优秀演出团体交流和沟通，局内组织不同形式的培训，培育出更多的具有地方特色戏曲作品。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国家、省加大对我区专项资金的投入，不断改善了基层文化设施，不断构建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深化和丰富了送戏曲下乡的内容，扎实推动了文化的均等化、基本化、便利化。扩大了实施范围和效果，提高了群众的满意度和知晓率，越来越多的群众从活动中增长知识，充分感受精神文化产品带来的乐趣。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戏曲进乡村 |
| 项目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
| 项目资金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54 | 54 |
| 其中：财政拨款 | 54 | 54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完成送戏下乡108场。 | 完成送戏下乡108场。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目标完成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演出场次 | ≥108场 | 108场 |
| 节目个数 | ≥12个 | 12个 |
| 节目套数 | ≥2套 | 2套 |
| 质量指标 | 戏曲节目占比 | ≥50% | 50%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31日前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丰富了朝天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全面完成 | 全面完成 |
| 提升乡村生活品味 |  | 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提升朝天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 优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7%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关于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1. **转移支付概况**

1、政策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提升我区全民艺术普及数字化服务水平，推动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有序实施。根据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2021年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作的通知》（川旅文办发【2021】32号）文件要求，并结合我区实际，制订方案，更好的完善我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2**、资金情况**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预算总投资13万元（广朝财教〔2021〕63号），资金来源为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一是更新与推送在线场馆及活动信息目标达到100%；二是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本地相关产品图文信息目标达到100%；三是开展“乡村网红”培育计划、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等专题直录播活动目标达到100%；四是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目标达到100%。

1. 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依据《关于开展2021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1）63号）》要求，确定的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整体绩效情况，绩效自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项目实施的相关材料进行综合分析，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要求。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头。我区特成立由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股室和责任单位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

二是严格资金使用。本项目严格遵守专项资金使用相关规定，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行专户管理，封闭运行，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履行项目政府采购制度，加强项目推进和预算资金执行进度，确保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是确保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13万元严格用于公共数字文化建设项目。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更新与推送在线场馆及活动信息；二是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本地相关产品图文信息；三是开展“乡村网红”培育计划、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等专题直录播活动；四是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区文化馆、图书馆一直致力于基层群众文化工作的开展，取得了一些成效。

一是更新与推送在线场馆及活动信息130条；

二是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本地相关产品图文信息发布80条；

三是开展“乡村网红”培育计划、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等专题直录播活动3场；

四是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1场。

1.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一是地方文艺人才和文创、非遗产品等较为稀缺。二是地方财力有限，投入公共数字文化建设资金不足。三是群文活动形式缺乏创新。现阶段基层群众文化活动在形式上无新意，导致公共文化推送信息较为单一，缺少与基层群众的互动。

**（二）改进措施**

一是招聘专业人员加入文化馆数字化建设工作，在梳理以前工作的同时，完善平台相关模块资料上传工作。

二是依托文化活动组织业务,开展百姓舞台数字资源建设。组织群众文化活动是文化馆的重要业务,将群众参与性较强的文化活动如广场舞蹈比赛，春节广场文化活动通过直、录播,形成线上线下联动,产生鲜活的群众文化资源，加大网络平台宣传力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共数字文化效能。

三是利用文化遗产日及节日习俗等时机进行的专项宣传展示活动,将非质文化遗产资料数字化等工作。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国家、省加大对我区专项资金的投入，不断改善了基层文化设施，不断构建了新的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扎实推动了文化的均等化、基本化、便利化。公共数字化项目建设也将严把意识形态关，广泛利用智游天府平台、朝天文旅、文化朝天等新媒体开展线上展示及活动信息的宣传推广，切实提升我区全民艺术普及水平，确保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成果全民共享。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
| 项目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
| 项目资金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13 | 13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 | 13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开展基层活动直录播活动，更新与推进在现场馆及活动信息，线上展示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开展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 | 开展基层活动直录播活动，更新与推进在现场馆及活动信息，线上展示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开展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目标完成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 | ≥1场次 | 1场 |
| 直录播活动 | ≥4场次 | 4场次 |
| 基层文创、非遗等产品、本地相关产品图文信息发布 | ≥80条 | 82条 |
| 质量指标 |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率 | ≥95% | 达标 |
| 活动开展和信息推送及时率 | ≥95% | 达标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31日前 | 达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丰富了朝天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全面完成 | 达标 |
| 提升全民艺术普及服务水平，确保公共文化云建设成果全民共享 | 达标 | 达标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提升朝天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达标 | 达标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大于等于95% | 97%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